

## 乐视网信息技术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

## 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乐视网信息技术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乐视网”）于2019年12月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，公司拟将2019年度审计机构变更为大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(以下简称“大华”)。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现将相关事项说明如下：

#### 一、变更审计机构的情况说明

公司于2019年6月28日召开2018年度股东大会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的议案》，同意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(以下简称“立信”)为公司2019年度的审计机构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6月28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2018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19-078)。

公司于2019年10月15日收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的《关于提请变更审计机构的函》获悉：“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签订的《协议书》，立信原负责贵公司审计业务的团队整体转入大华，该业务团队执行的相关审计业务项目一并由大华承接。”

为保障业务与服务的延续性，公司拟提议变更大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。

#### 二、拟变更审计机构基本情况

名称：大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

类型：特殊普通合伙企业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110108590676050Q

执行事务合伙人：梁春

成立日期： 2012 年 2 月 9 日

合伙期限： 2012 年 2 月 9 日至长期

主要经营场所：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101

经营范围：审查企业会计报表、出具审计报告；验证企业资本，出具验资报告；办理企业合并、分立、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，出具有关报告；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；代理记账；会计咨询、税务咨询、管理咨询、会计培训；法律、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。（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，开展经营活动；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；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。）

### 三、变更审计机构履行的程序说明

1、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核认为：公司本次变更 2019 年度审计机构是因为承接公司业务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业务团队加入大华，大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具备证券、期货从业执业资格，能够为公司提供真实公允的审计服务，满足公司年度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，将不会影响公司 2019 年度审计工作，同意将变更 2019 年度审计机构事项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。

2、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变更 2019 年度审计机构事项进行了事前审核，通过审核后，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2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聘任大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事项。

3、公司将于 2019 年 12 月 18 日召开 2019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该事项，本次公司变更 2019 年度审计机构事项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生效。

### 四、独立董事意见

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变更 2019 年度审计机构事项出具了同意的独立意见，认为：公司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议、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公司本次变更 2019 年度审计机构是因为承接公司业务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业务团队加入大华，大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具备证券、期货从业执业资格，满足公司年度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，不会影响公司 2019 年度审计工作，该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，我们一

致同意由大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作为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，并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最终审议。

### 五、监事会意见

2019 年 12 月 2 日，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，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变更 2019 年度审计机构是由于承接公司业务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业务团队加入大华，将不会影响公司 2019 年度审计工作。本次变更 2019 年度审计机构事项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### 六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；
- 3、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；
- 4、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乐视网信息技术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三日